

证券代码：603648

证券简称：畅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4

##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履行过程遭遇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预计的因素，有可能导致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的风险；仓库租赁成本上涨、人工成本等其他运营成本的上升将影响该合同收益；合同采取分期多次付款的方式，可能存在不能及时收回部分合同款的风险。
- 合同的履行预计对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 一、审议程序情况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与费森尤斯医药用品(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进口设备及耗材的关检务、运输及总仓管理等高端供应链服务的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已履行了签署本合同的内部审批程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 1、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公司名称：费森尤斯医药用品(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564 万美元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 439 号 1 号楼第 A 部位

成立日期：2002 年 5 月 9 日

法定代表人：CHEN YUGANG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区内以透析设备、消耗品、零配件及药品为主的仓储（除危险品）、分拨业务及相关产品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通过国内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代理与非区内企业从事贸易业务；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区内商务咨询服务（除经纪）；二类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网络设备、通讯设备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医疗设备的经营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费森尤斯医疗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持股 71.27%；Fresenius Medical Care AG & Co.KGaA 持股 28.73%。

费森尤斯医药用品(上海)有限公司为德国费森尤斯集团在华地区的下属子公司。费森尤斯集团创立于 1912 年，为世界 500 强企业，总部位于德国巴登洪堡，是一家为肾脏病患者提供双重透析产品和服务的肾科公司。根据 2021 年 2 月 23 日费森尤斯集团下属纽约交易所上市公司 Fresenius Medical Care AG & Co.KGaA（费森尤斯医药用品(上海)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公布财报，2020 年营收总计 178.59 亿欧元，亚太地区营收 18.94 亿欧元。鉴于费森尤斯医药用品(上海)有限公司财务数据涉及其公司机密，本公司暂无法获取并对外披露。

## 2、服务内容

进口设备及耗材的关检务、运输及总仓管理等高端供应链服务。

## 3、关联关系说明

费森尤斯医药用品(上海)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 三、合同主要条款

#### 1、合同双方

甲方(委托方):费森尤斯医药用品(上海)有限公司

乙方(被委托方):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2、结算方式

按照乙方实际为甲方提供一定频效的供应链服务,按月进行结算。

#### 3、履行地点

乙方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上的库房。

#### 4、履行期限

2021年10月22日货物正式入库至2024年9月30日。

#### 5、违约责任与赔偿

合同双方在合同中所作之任何保证是虚假的或错误的,或该保证并未得以及时、适当地履行,或任何一方不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承诺和义务,则应视为该方违约,并分别约定了各自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6、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产生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来解决争议。若双方不愿协商或在争议发生后的30日内协商不成,任何一方都可将该等争议提交至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的签订标志着公司的医疗器械及试剂板块开拓了一个全新细分领域，公司在人力、技术、运作能力等方面均能满足项目需求，公司具备履行本合同的能力。

2、若合同顺利履行，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预计将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合同的履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本次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遭遇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预计的因素，有可能导致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的风险；仓库租赁成本上涨、人工成本等其他运营成本的上升将影响该合同收益；合同采取分期多次付款的方式，可能存在不能及时收回部分合同款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6 日